

杨陵区自然资源局文件

杨自然资字〔2026〕5号

杨陵区自然资源局 关于 2025 年行政执法工作情况的报告

杨陵区人民政府、杨凌示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根据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工作要求，经梳理，区自然资源局执法事项清单涉及行政处罚、行政给付、行政检查、行政奖励和其他权力类型，现将 2025 年我局行政执法统计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行政处罚实施情况

土地违法案件，立案查处 2 宗存量违法用地，没收建筑物 4991.68 平方米，拆除建筑物 872 平方米，罚款 14463.2 元，处理 2 人；备案并拍卖一宗砂石资源，收缴收益 99426.25 元。林业管理方面，对违规调运林业植物及其产品行为处罚 1 件，罚款 200 元。

二、行政给付实施情况

无。

三、行政检查实施情况

土地管理方面，按照“分片包干、责任到人”的要求，对 30 个巡查片区、199 个图斑、792 个地块实行网格化管理，坚持每周巡查不少于 2 次，今年以来累计巡查 89 次。及时对巡查发现的 2 起违法用地行为进行制止和整改。

四、行政许可实施情况

林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1804 件。

五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扎实化解矛盾纠纷，全年接待上访群众 11 余人次，化解矛盾纠纷 11 起；办结省信访系统问题 8 件、12345 市民热线问题 5 件、网格化事件 58 件。

